

中国人民银行文山州分行 2024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人民银行文山州分行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引领下，紧密遵循党中央、国务院及上级行政政务公开工作指导方针，围绕人民银行文山州分行党委的核心工作任务，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基础建设，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严格遵循人民银行文山州分行政务主动公开制度，对政务公开事项，特别是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与规范。建立定期信息互通与数据核对机制，依托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模块，依法、及时、准确公开法定信息。同时，加强沟通对接，于 2024 年 11 月与文山州人民政府建立政务公开合作机制，2024 年，利用文山州人民政府官方网站累计公示纪念币预约公告、黄金进出口审批等政务公开信息 3 期。

2024 年，人民银行文山州分行累计作出行政许可处理决定 3304 次、行政处罚处理决定 0 次、行政强制处理决定 0 次，全年未制发规范性文件，未收取任何行政事业性费用，未受理行政复议，未发生行政诉讼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及《人民银行文山州分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等相关文件精神，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指南，明确申请流程，确保答复的及时性与合法性。2024年，收到和办理依申请公开0件，未接到举报、建议等情况。

（三）监督保障情况

严格执行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定期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进行逐一审查与核对，确保公开数据准确无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强化把关，防止政治性表述错误及负面影响发生。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责任，明确公开信息的责任要求、审批流程及公开渠道，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开展，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30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公开的精准度不足，对主动公开信息的公开面、公开形式和公开深度理解掌握不深不透，日常仍存在对信息公开属性界定不清、信息格式编制不准等情况。二是报送季度动态信息内容相对封闭，缺乏同地方政府之间的常态化合作交流。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最新政策文件、新规学习，加强工作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业务水平。二是加强同地方政府部门的沟通汇报，加大对行政机关之间政务公开有关工作的沟通交流，构建政务公开季度信息合作共享机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